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安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核查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保荐机构”）作为广东安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达智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安达智能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公司出口业务外汇结算比重较大，因此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系统性风险，防范汇率大幅度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使用自有资金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不进行单纯以投机和套利为目的的衍生品交易。

**（二）交易金额**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预计交易资金额度不超过3,000万美元（指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该额度在审批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任一时点的交易投资余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如需交易保证金，保证金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资金来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投入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 **（四）交易方式**

公司与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相应办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品种主要为美元汇率，交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掉期、利率期权、利率互换、货币掉期及其他较低风险的外汇衍生品业务，禁止从事期货类等风险不可控的业务。

#### **（五）交易期限及授权事项**

本次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有效期为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即 2025 年 4 月 23 日至 2026 年 4 月 22 日，交易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董事长指定的财务总监在授权额度内和决议有效期内审批日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方案，全权办理上述相关事宜并签署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 **二、审议程序**

2025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根据实际需要，择机使用自有资金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本次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 **（一）可能存在的交易风险**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性。

##### **1、汇率波动风险**

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存在不可预见性，可能出现公司对汇率或利率行情走势的判断与实际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形，虽然交易合约公允价值的变动与其对应的风

险资产的价值变动形成一定的对冲，但公司锁定汇率后支出的成本也可能超过不锁定汇率时的成本支出，所以仍面临一定的市场风险。

## 2、操作风险

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在办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过程中可能会出现内控机制不完善、操作人员未及时充分地理解衍生品信息，或未按规定程序及时进行操作而造成一定风险。

## 3、交易履约风险

不合适的交易对方选择可能引发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履约风险，例如对于远期外汇交易，如果在合约期内交易对方违约，则公司不能以约定价格执行外汇合约，存在风险敞口不能有效对冲的风险，给公司带来损失。

## 4、法律及其他风险

因相关法律发生变化或市场流动性不足而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的风险。

### **(二) 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前提是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在签订合同时严格基于公司外汇收支的预测金额进行交易。

2、公司配备专人随时关注套期保值业务的市场信息，跟踪套期保值业务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的变化，及时评估已交易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敞口，并结合市场情况作出适时调整的策略分析，为公司决策提供支持。

3、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公司进行套期保值的业务操作、职责范围、审批权限、风险管理制度、信息保密、信息披露、档案管理等作了明确规定，有效规范套期保值业务行为。

4、在董事会授权额度、授权人员和有效期内，优先选择合法资质及信用评级高的大型商业银行作为交易对象，择机选择交易结构简单、流动性较强、风险可控的套期保值业务，严格执行资金划拨和使用的审批程序。

5、公司不断优化相应管控制度及风险防范措施，合理利用会计师事务所等中介资源，并加强与银行等相关专业机构及专家的沟通与交流。

####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与公司业务紧密相关，能进一步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地规避和防范公司所面临的外汇汇率波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保障公司股东权益。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准则及指南的相关规定，对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处理，具体的会计处理最终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对外汇套期保值产品的相关要求进行信息披露。

####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有助于在一定程度上规避和防范外汇市场风险。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作为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制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本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综上，保荐机构对安达智能本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交易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安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石文琪

石文琪

贾丽芳

贾丽芳

